

宗族與風俗：明代中後期社會變遷的縮影

——以浙江余姚江南徐氏為例

常建華

明代中後期特別是嘉靖、隆慶、萬曆時期，社會風俗發生重大變化，同時，引人注目的社會現象還有宗族組織化以及普遍化。筆者認為這二者有一定的聯繫性，就明代宗族的組織化與社會風俗變化關係問題探討。上海圖書館所藏明徐生祥萬曆二十九年（1601）纂修《余姚江南徐氏宗譜》稿本中，有豐富的宗族組織化與移風易俗的資料，分析同一部族譜中這兩類資料，正可以將宗族組織化與風俗變化聯繫起來，從而探究明代中後期的社會變遷。本文分為余姚江南徐氏及其宗譜、明代余姚的風俗變化、余姚江南徐氏的宗族建設與移風易俗幾部分。

學術界一般認為，明代成化弘治以後社會發生了重大變化，表現在社會習尚的巨大改變，尤以嘉靖至萬曆年間明顯，這一社會變化帶有全國的普遍性，以江浙地區為突出。明代中後期的社會變遷，其基本動力來源於商品經濟的空前繁榮，江南地區土地得到進一步開發，經濟作物種植擴大，以絲織業為核心的手工業迅速發展，出口增加，大量海外的白銀流入內地，貨幣的增加極大刺激了消費，導致生活方式發生了很大變化，追求高消費成為時尚，文獻中記載的風俗奢靡正是這種社會變化的反映。嘉靖萬曆時的《余姚縣誌》以及《余姚江南徐氏宗譜》生動而細緻地記載了紹興府余姚地區的風俗變化，看到了社會變化對於社會生活方式以及人們觀念的影響。

由於人們生活性消費水準的提高，進一步依賴市場，物質欲望迅速增長，嘉靖時徐天澤將風俗的變化歸結為人們的“物欲”。在講求“義”的倫理政治下，“物欲”表現出的“利”對於社會的衝擊無疑是巨大的。高消費首先衝擊了現有的身份等級秩序，服飾最能反映身份差別的混淆，女性方面“求乞之婦、賤藝之妻、奴婢離主而居，媪嫗穢行而淫者”與士大夫妻女頭飾相同，“星蔔商賈、俗子村夫、藝流博徒輩無不戴巾”，而且“無論上下貴賤，悉皆有號”，與士大夫渾然無別。時人的心態令人擔憂，“且有無一縷之產，而制服數縷之衣”，人們不再安分守己，以滿足欲望為追求。這樣的社會圖景，迥異古昔。

明代社會結構發生重要變化的還有士大夫數量的激增。在科舉制度下不斷產生士大夫，至明中葉數量龐大，江浙又是科舉制最為發達的地區，余姚也不例外。余姚江南徐氏在明代由於科舉人才輩出，引人注目。士大夫階層的壯大，成為社會的重要力量，發揮著主導作用。士大夫享受著經濟增長帶來的生活水準提高，一方面他們是風俗奢華中的推波助瀾者，另一方所受教育和官府要求他們也是舊社會秩序的維護者。地方誌是從批判的角度記載風俗奢靡的，編纂者號召人們移風易俗，反映了地方官的意志以及地方紳士的主張。

最值得注意的是士大夫通過宗族建設來移風易俗，維護社會秩序。明代嘉靖、隆慶、萬曆宗族組織迅速普及有著多方面的原因，其中與士大夫組織宗族進行制度建設移風易俗，以維護社會秩序有密切關係。士大夫響應國家推行鄉約的號召，使宗族鄉約化，進而組織化。所以風俗的重大變化與宗族組織的普及同時出現並不是偶然的，都是社會變遷的產物。而理解明代中期的社會變遷，離不開對於士大夫動向與特性的把握。

全文一萬七千字。

作者簡介：常建華，1957年生人，南開大學中國社會史研究中心暨歷史學院教授，臺灣暨南國際大學歷史系客座教授。